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 2% 暨回购讲展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3/7/25 |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
| 预计回购金额 | 6,000万元~12,000万元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10,754,700 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 | 2. 002% |
| 例 |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83, 785, 038 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5.00 元/股~9.98 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 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 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5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 于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2,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 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公司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0,754,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37,237,415 股的比例为 2.00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98 元/股,最低价为 5.0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785,038 元 (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